

# 关于博罗县园洲镇侨新制衣厂总平面方案的公示

我局收到博罗县园洲镇侨新制衣厂提出办理位于博罗县园洲镇陈村福园路的厂区总平面方案审查的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博罗县园洲镇侨新制衣厂总平面方案

建设项目内容：博罗县园洲镇侨新制衣厂厂区位于博罗县园洲镇陈村福园路，《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粤（2019）博罗县不动产权第0049639号，用地面积3171m<sup>2</sup>，用途为工业用地。《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于2022年4月15日经十七届县政府城乡规划委员会第七次（2022-5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县人民政府批准。控制指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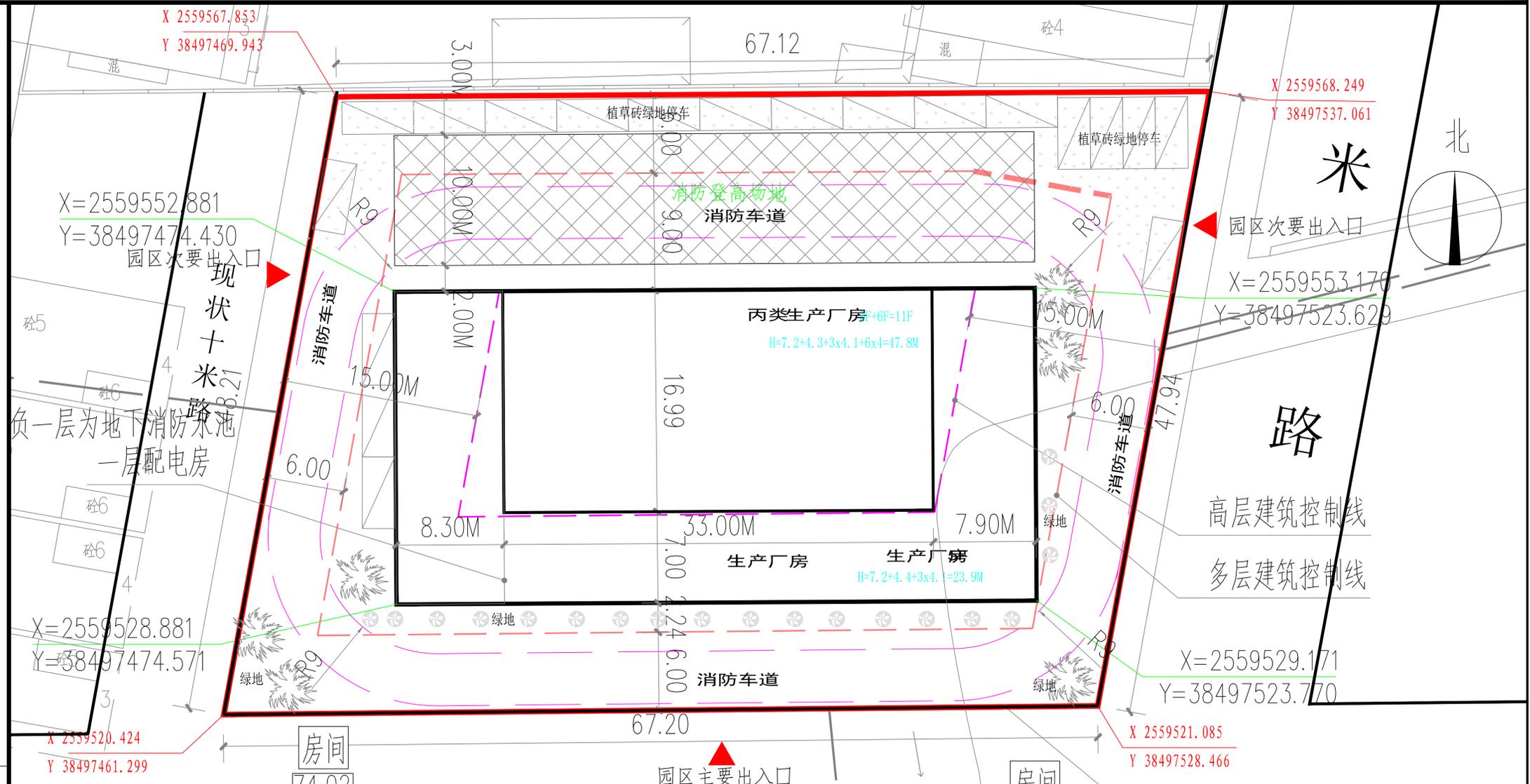
用地性质为一类工业用地（100101），用地面积3171m<sup>2</sup>，计算指标用地面积3171m<sup>2</sup>，可用地面积3171m<sup>2</sup>，容积率2.0-3.0，建筑系数≥30%，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6342m<sup>2</sup>-9513m<sup>2</sup>，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比例≤7%（建筑面积占计容总建筑面积比例≤20%），绿地率15%-20%。

送审方案由1栋11层厂房和一层地下消防水池组成，技术经济指标如下：计算指标用地面积3171m<sup>2</sup>，建筑占地面积1180.8m<sup>2</sup>，总建筑面积9642.31m<sup>2</sup>，计容建筑面积9435.96m<sup>2</sup>，不计容建筑面积406.35m<sup>2</sup>，建筑系数37.2%，容积率2.9，绿地率15%，停车位28个（其中室外19个，室内9个）。厂房火灾危险性分类为丙类，耐火等级为二级。

凡与以上申请事项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关系人（单位），可依照《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的规定，在公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局提出申述。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人：罗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8月18日



综合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项目	计量单位	面积（平方米）
规划总用地面积	m <sup>2</sup>	3171
总建筑面积	m <sup>2</sup>	9642.31
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	m <sup>2</sup>	9235.96
其中		
厂房建筑面积	m <sup>2</sup>	9019.21
配电房建筑面积	m <sup>2</sup>	216.75
不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m <sup>2</sup>	406.35
其中		
地下消防水池建筑面积	m <sup>2</sup>	216.75
室内架空停车建筑面积	m <sup>2</sup>	189.6
容积率	%	2.9
绿地率	%	15
建筑占地面积	m <sup>2</sup>	1180.80
建筑系数	%	37.2
建筑最高层数	层	11
建筑主体高度	m	47.9
总停车位	辆	28
其中		
室外停车位	辆	19
室内停车位	辆	9

地块位置

